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截至 2023 年年报披露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相比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5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6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6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7
四、 资产情况.....	27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9
六、 负债情况.....	3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3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4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4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4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5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5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5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5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8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报告	指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
募集说明书	指	20 迪投 01、21 迪投 02、21 迪投 03、24 迪投 01、24 迪投 02、22 迪荡投资债 01、22 迪荡投资债 02 募集说明书
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托管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专业投资者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报告期	指	2023年
上年同期	指	2022年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
公司章程	指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绍兴高投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Shaoxing High tech Industrial Development Zone Investment Developmen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Shaoxing High tech Investment Group
法定代表人	陈冠能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8,172.98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 滨海新区南滨东路 98 号 1003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 越城区都泗门路 80 号汇银国贸大厦 1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0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庞飞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兼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都泗门 80 号汇银国贸大厦 1 号楼
电话	0575-88625627
传真	0575-88625627
电子信箱	13505853055@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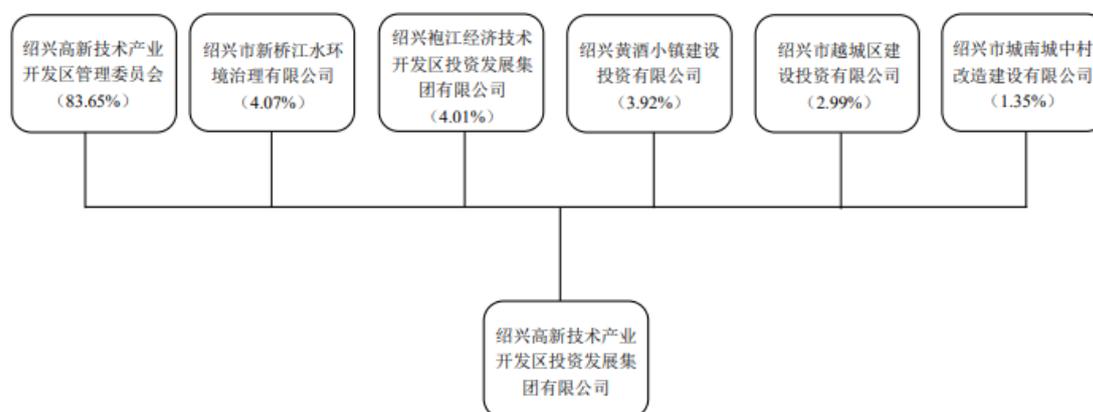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83.65%；无受限股权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83.65%；无受限股权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黄建东	监事	辞任	2023年2月	2023年2月
监事	郦凌波	监事	聘任	2023年2月	2023年2月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1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陈冠能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陈冠能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庞飞、毛建灿、王世华、金峻

发行人的监事：冯颖芳、叶青、沈卫锋、田伟刚、郦凌波

发行人的总经理：陈冠能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庞飞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是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主体，公司承担着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开发建设任务，核心业务涵盖土地开发整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安置房建设业务。

发行人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营运和管理养护；建设工程项目代建（涉及许可或资质的凭有效许可或资质经营）；土地开发投资；土地开发；停车服务；房屋租赁；批发零售：建筑材料、物业管理；场地租赁；保洁服务；餐饮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土地开发整理业务

发行人主要负责绍兴高新区范围内的土地整理业务，发行人作为前期开发整理的主体，申请办理立项、规划、环评和用地等前期手续，其主要整理工作包括房屋征收、安置等工作，征收补偿协议签订后收回并及时注销征收补偿人的相关权证，完成地块征收范围内的建筑物拆除、清运、管线迁移、电杆迁移、绿化迁移和围墙构筑等工作，确保场地平整，负责做好被征收人的水电气等相关设施的报停、注销和费用结清等工作。绍兴高新区管委会负责做好该地块开发整理实施工作的指导、协调、服务、监督检查和收储验收工作。

发行人土地开发整理业务模式：

a.发行人与绍兴高新区管委会签订委托开发协议，并以各开发的地块的开发成本支出加上一定的土地整理管理费加确认为土地开发收入。绍兴高新区管委会向发行人安排土地整理计划。

b.按照土地分期滚动开发、成熟一块移交一块的委托开发模式，发行人筹资进行征地拆迁调查、评估，组织实施土地征用、动迁安置以及平整等工作，使得规划范围内的土地达到“三通一平”。

c.土地整理开发项目完成验收并交付委托方后，由绍兴高新区管委会积极协调组织开展成本核算和确认工作，然后及时支付土地开发价款，并在参考行业平均利润率的情况下，考虑通货膨胀等因素，以土地开发整理价款函的方式进行结算。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发行人作为绍兴高新区最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主体，其基础设施收入为政府委托代建项目以及第三方委托代建项目。报告期内，发行人确认收入的政府委托代建项目均与业务委托方签订《委托代建协议》，根据《委托代建协议》内容，业务委托方按项目总投资成本加成一定比例支付给发行人相应的代建费用，每期由委托方在双方工程结算后按约定予以支付。

（3）安置房建设业务

公司的安置房建设业务主要由公司本部和子公司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经营。发行人在安置房建设完成后或者从第三方建设公司回购安置房后以一定的价格销售给安置户。该模式的具体建设流程为：公司在获得越城区（高新区）下达的保障房、安置房建设任务后，通过第三方建设单位签订委托建设合同以完成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建设用地由第三方建设单位自筹资金对挂牌出让的土地进行竞拍，取得项目建设用地并进行安置房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由发行人对安置房进行回购。在进入产品销售阶段由绍兴高新区管委会召开相关会议，经调研周边地块房屋情况，再结合安置房特点，制定出限价和核定价进行销售。公司保障房项目通过房屋销售收入回收建设资金。

公司安置房业务按销售对象分为两类：1）保障性住房，经越城区（高新区）政府研究决定，结合项目周边市场情况，对待出售的房产进行评估，制定出核定价或房产指导售价，销售给符合保障性住房购买资格的购房者；2）针对拆迁安置性住房，按照越城区（高新区）政府出具的相关通知，对待出售的房产进行与原拆迁房产就房产面积、所处地块等性质作出对比后，以政府指导或核定的价格销售给拆迁居民。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土地开发整理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城市土地开发与运营是通过城市土地进行勘测、设计、拆迁、维护、整治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对城市国有土地进行开发和再开发的经营性活动，包括新城区的土地开发和旧城区土地的再开发。通过使用权转让或出租，土地开发企业可获取一定的经济收益；同时，城市土地开发与运营盘活了存量土地，增加了城市土地的经济供给。围绕城市的总体发展目标，结合城市发展的特殊机遇，运用市场经济手段，城市土地开发与运营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掘城市土地资源的潜力，实现资源利用和综合效益最大化、最优化，谋求资本的流动和增值，推动城市的可持续发展。

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发展和我国城市化和工业化进程加快，土地作为不可再生性稀缺资源，长期内将保持升值趋势。总体上，我国房地产行业在国家宏观政策指引和市场供求

作用下，仍将保持稳定发展的趋势，使得土地开发与运营行业能够持续稳定的发展。

近年来，随着绍兴市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城市建设进程的加快，土地开发整理行业也得到了快速发展。土地拆迁范围不断扩大，土地收储面积不断增加，而收储地的出让收入也为绍兴市财政收入增长做出了重要贡献。整体看，近年来绍兴市土地出让形势良好，未来几年土地计划出让规模较大，有望形成较大土地净收益现金流。公司作为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土地开发及整理主要载体，具有一定的区域业务垄断地位，亦受益于近年来土地市场景气行情。

2)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城市基础设施状况是城市发展水平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支撑，是城市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物质条件，是整个国民经济水平在城市中的集中体现。城市基础设施的增长不仅是城市容量的基础，更是城市生活品质提高和城市文明的保证。不断建设和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对于改善城市投融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和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3 年，我国城镇化率达到 66.16%，比 2022 年末提高 0.94 个百分点。城镇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和城市人口的持续增加，对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来说，既是挑战也是机遇。目前，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短缺的矛盾仍然比较突出，主要表现为交通拥挤、居民居住条件差、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污水处理设施缺乏、水资源短缺等。中小城市及农村的基础设施水平尤其不足，自来水、天然气普及率和硬化道路比重低、污水和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问题长期存在。随着我国城镇化的高速发展，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今后若干年基础设施的需求将直线上升，基础设施的供需矛盾进一步加大。

因此，城镇化进入新的发展时期，应该更加重视基础设施建设的力度和科学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明确指出，坚持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以城市群为主体形态、以城市综合承载能力为支撑、以体制机制创新为保障，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努力缩小城乡发展差距，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以市场化方式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是未来城市建设的发展方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将迎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位于目前全国经济发展最富有活力的地区之一——长三角地区，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成立于 1997 年，2010 年 11 月 29 日，根据《国务院关于同意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升级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批复》，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升级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定名为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面积为 10.44 平方公里，实际开发面积 15.3 平方公里，是省级五个重点开发区之一，区内规划建设南区集中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以光电系列、集成电路设计和应用软件为主的电子信息板块基本形成；北区的迪荡新城为绍兴市商贸功能区，2005 年启动建设，至今已初具规模，高档写字楼全部投入使用，吸纳了近 500 家企业，绍兴地标性建筑——建设高度达 288 米的世茂天际酒店投入运营，总面积 26 万平方米的世茂广场营业。近年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按照“适度超前、成片规划、基础先行、有序推进”的原则积极加快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基础设施投资比重不断提高，城市基础设施的网络化程度、现代化水平和综合服务能力都得到了大幅提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将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围绕“全面提升”总目标，突出“工业提质增效、商贸加快繁荣、民生更加和谐”三大工作重点，全面提升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统筹城乡发展，打造“活力新区、品质新区、高效新区、和谐新区”。随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不断加快，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也将迎来一个更加蓬勃发展的新阶段。

3) 保障性住房业务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目前城镇保障性住房包括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公共租赁住房、限价房、城市棚户区改造、煤矿、林区、垦区的棚户区改造和危旧房改造，保障性住房在城镇住房供给结构中的比重逐年增加。

2007年8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24号）文以来，我国的住房保障建设取得了重大进展。

在制度建设层面上，一系列规范住房保障建设的政策相继发布。继国发〔2007〕24号文出台后，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各部门又相继联合发布了《廉租住房保障办法》、《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关于加快发展公共租赁住房的指导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等部门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的配套优惠政策也逐步公布。在此过程中，住房保障对象范围逐步清晰，不仅城镇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者优先获得住房保障，针对城市居民“夹心层”的公共租赁住房也从各地实践逐步走上规范发展的轨道，一些地区已将新就业职工、长期在城镇居住工作的外来务工人员包括农民工纳入住房保障范围。

保障性住房建设明显加快。国发〔2007〕24号文明确提出了“加快城市廉租房建设，着力解决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的政策意见，并提出了“在2007年底前，所有设区的城市要对符合规定住房困难条件、申请廉租住房租赁补贴的城市低保家庭基本做到应保尽保；2008年底前，所有县城要基本做到应保尽保”。2008年下半年，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成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扩大内需、促进经济稳定、持续增长的重要措施，在随后出台的2009-2010年的4万亿元政府投资计划中，投向包括廉租房建设和各类棚户区改造的投资规模达到4,000亿元以上。2010年保障性住房的建设量达到580万套，2011年保障性住房的建设量增加至1,000万套。

2010年12月，《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指出，“十二五”期间要“完善符合国情的住房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力度，加快棚户区改造，发展公共租赁住房，增加中低收入居民住房供给，基本解决保障性住房供应不足的问题。”在1994年提出要建立以中低收入家庭为对象的、具有社会保障性质的经济适用房供应体系的政策之后，中央再一次明确在“十二五”期间要“加快构建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住房供应体系”。

2013年7月，《国务院关于加快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意见》正式发布，该意见指出，要“加快推进各类棚户区改造，重点推进资源枯竭型城市及独立工矿棚户区、三线企业集中地区的棚户区改造，稳步实施城中村改造”，力求“2013年至2017年改造各类棚户区1,000万户，使居民住房条件明显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水平不断提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110,913亿元，比上年下降9.6%。其中住宅投资83,820亿元，下降9.3%；办公楼投资4,531亿元，下降9.4%；商业营业用房投资8,055亿元，下降16.9%。全年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111,735万平方米。二手房交易网签面积70,882万平方米。2023年末新建商品房待售面积67,295万平方米，其中商品住宅待售面积33,119万平方米。2023年全国各类棚户区改造开工159万套，基本建成193万套；保障性租赁住房开工建设和筹集213万套（间）。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5.37万个，涉及居民897万户。

（2）发行人所处行业地位

发行人作为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资产规模最大的国有企业，其主要职能是承担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范围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任务，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领域具有垄断的优势地位。此外，凭借控股股东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背景，发行人享受了当地政府的各项资金和政策支持，能够取得相应的保障，为自身的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绍兴高新区是国务院批准的国家级高新区，2019年绍兴高新区纳入滨海新区规划范围，助力浙江省大湾区建设发展。滨海新区规划控制总面积430平方公里，空间范围包括现绍兴滨海新城江滨区、袍江开发区、绍兴高新区、镜湖新区片区，托管绍兴市越城区皋埠街道、马山街道、孙端街道、东湖街道、灵芝街道、东浦街道、斗门街道、稽山街道、迪荡街道和绍兴市上虞区沥海街道。绍兴滨海新区是浙江省的四大新区之一，属省内重点战略

区域，发行人面临的外部环境进一步改善，发行人的区域地位进一步凸显。

（3）发行人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竞争优势

①外部经营环境优势明显，业务发展潜力巨大

绍兴市作为长三角地区的核心城市之一，所在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普遍较高，绍兴按国内生产总值排名全国地级以上城市前五。绍兴市产业发展特色鲜明，纺织业、建筑业、酿酒业和有色金属冶炼加工业等优势产业发展水平在全国位居前列。

②主营业务具有一定垄断性，外部竞争压力小

发行人是绍兴市高新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主体，承担绍兴高新区内土地一级开发、安置房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等重要职能，其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土地开发整理等行业，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基本没有外来竞争，市场相对稳定，随着绍兴市及绍兴高新区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城市公共产品的需求量将持续稳定的增长，公司的业务量和效益将同步增加。

③有力的政府支持，保障发行人长期稳定发展

发行人主营业务涉及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土地开发整理等业务，当地政府的政策支持对发行人的持续发展具有显著作用。作为绍兴高新区重要的城市建设经营主体，发行人不仅获得了在高新区行业内的垄断地位，通过参与基础设施建设获得了充足的土地储备，而且在土地出让返还方面也受到了当地政府的政策倾斜，不仅保障了发行人持续稳定的经营前进，还为发行人提供了充足的盈利空间。

④治理规范，市场化运营程度高，信用状况良好

发行人治理规范，擅长运用和整合从政府获取的资源，并以市场化和专业化的形式进行管理和运营，以达到利润最大化，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规范的治理和良好的运营保证了发行人良好的信用水平，作为绍兴市高新区最主要的城市经营建设主体，发行人有着资产规模大、收益稳定、信誉良好等诸多特点，与包括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在内的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2）竞争劣势

发行人所经营的业务相对单一，且具有较强的区域性。发行人主要承担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但是，其他行政区域内均具有和发行人经营模式以及经营范围相同的企业，所以导致发行人主要的业务范围很难扩展到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外的其他地方，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发行人的进一步发展。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土地开发	4.27	3.89	9.09	20.80	3.97	3.61	9.09	19.47
基础设施	7.24	6.58	9.09	35.25	7.33	6.66	9.09	35.99
安置房销售	6.37	4.35	31.71	31.02	7.19	4.69	34.75	35.28
租赁物业	1.08	0.57	47.33	5.26	0.81	0.56	30.54	3.97
城市维养	1.39	1.27	9.09	6.78	1.04	0.95	9.09	5.11
检测	0.14	0.04	69.44	0.68	-	-	-	-
其他	0.01	0.001	88.20	0.22	0.04	0.03	25.00	0.18
合计	20.52	16.70	18.56	100.00	20.37	16.50	19.01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业务板块不适用产品（或服务）情况。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2023 年租赁物业收入较 2022 年增加 33.57%，毛利率增加 54.94%，主要系 2022 年发行人对租户租金减免，而 2023 年无相关减免政策。

2、2023 年城市维养收入、成本较 2022 年增加 33.68%，主要系 2023 年杭州亚运会召开之前，发行人所在的绍兴高新区改善市容市貌的支出较大，城市维养成本和收入相应增加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作为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要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将紧紧围绕绍兴高新区的总体规划，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发展规划。发行人将在绍兴市政府的领导和支持下，按照绍兴高新区的经济发展战略、产业政策的要求，强化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职能，进一步增强投融资能力，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努力推进投融资、基础设施建设和企业管理迈上新台阶，为促进基础设施建设事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未来公司将在现有业务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实力，并将积极向多元化产业方向发展，为绍兴高新区的发展提供更好的服务。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截至 2023 年年度报披露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

关章节相比没有重大不利变化，未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经营场所，目前实际从事的业务在其经核准的业务范围内；公司依法设立了生产经营所需的各个部门和子公司，可独立从事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出资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对出资人及其他关联方的业务依赖关系。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资产方面独立情况

根据公司最近两年的审计报告、公司的资产权属证书等资料，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资产；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公司与其出资人资产混同的情形。公司的资产由公司独立拥有，不存在被出资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况。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3、人员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的程序。

4、财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公司自有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

5、机构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各机构均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对完善的组织架构，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明确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和部门职责行使各自职能，不存在股东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

发行人关联交易真实，均系发行人与其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正常公司经营行为；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交易双方自愿的原则，定价公允；并已按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发行人根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按照国内外及当地市场交易原则及交易价格进行交易，有国家定价时执行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时执行市场价格，没有市场价格时按双方协商约定价格交易。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关联交易的内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以及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信息披露等。

总体来说，发行人关联交易制度比较全面、完善和规范，在防范风险的同时，能够有利于确保各子公司和各业务部门的高效运转。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制度的运行情况良好。

2、信息披露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规定公司将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及可能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在规定时间内、在规定的媒体上、按规定的程序、以规定的方式向投资者公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时，应及时向市场或投资者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应收账款（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2.86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其他应收款（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2.71
其他应收款（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5.97
其他应收款（绍兴黄酒小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00
其他应收款（绍兴市越城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0.10
其他应付款（绍兴市棚户区改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9
其他应付款（绍兴市越城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226.87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迪投02
3、债券代码	196611.SH
4、发行日	2021年7月21日
5、起息日	2021年7月23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7月23日
7、到期日	2026年7月23日
8、债券余额	1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1迪投03
3、债券代码	197037.SH
4、发行日	2021年9月23日
5、起息日	2021年9月27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9月27日
7、到期日	2026年9月27日
8、债券余额	1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 迪投 01
2、债券简称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代码	177323.SH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1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5.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2 年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迪荡 01、22 迪荡投资债 01
3、债券代码	184428.SH、2280187.IB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1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6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6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2年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迪荡02、22迪荡投资债02
3、债券代码	184601.SH、2280443.IB
4、发行日	2022年10月13日
5、起息日	2022年10月19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年10月19日
7、到期日	2029年10月19日
8、债券余额	1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迪投01
3、债券代码	253530.SH
4、发行日	2024年1月8日
5、起息日	2024年1月9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年1月9日
7、到期日	2031年1月9日
8、债券余额	2.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 迪投 02
3、债券代码	253836.SH
4、发行日	2024 年 2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2 月 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9 年 2 月 2 日
7、到期日	2031 年 2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1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77323.SH
债券简称	20 迪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条款具体约定内容：（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2、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投资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回售选择权触发执行，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至 3.60%，回售金额为 2.60 亿元。 3、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无重大不利影响。

债券代码	196611.SH、197037.SH、253530.SH、253836.SH
------	---

债券简称	21 迪投 02、21 迪投 03、24 迪投 01、24 迪投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条款具体约定内容：（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p> <p>2、触发执行情况：未触发执行。</p>

债券代码	184428.SH、2280187.IB
债券简称	22 迪荡 01、22 迪荡投资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条款具体约定内容：（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的第五年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者下调 0 至 300 个基点（含本数）。（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p> <p>2、触发执行情况：未触发执行</p>

债券代码	184601.SH、2280443.IB
债券简称	22 迪荡 02、22 迪荡投资债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条款具体约定内容：（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的第五年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者下调 0 至 300 个基点（含本数）。（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p>

	<p>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p> <p>2、触发执行情况：未触发执行</p>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77323.SH、196611.SH、197037.SH
债券简称	20 迪投 01、21 迪投 02、21 迪投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p>如果约定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五个工作日仍未解除，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每期末偿还且有表决权的债券总额 50% 以上（不含 50%）的债券持有人同意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每期末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即加速清偿）。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1）发行人采取了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①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 and 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②所有迟付的利息及罚息（若有）；③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④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迟延履行计算的复利或（2）相关违约事件已经得到救济或被豁免或（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则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每期末偿还且有表决权的债券总额 50%（不含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同意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p>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3530.SH、253836.SH
债券简称	24 迪投 01、24 迪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p>1、交叉保护承诺：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除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达到一亿元且达到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及时采取措施在 0 个自然日内消除逾期状态。</p> <p>2、发行人未能在 0 个自然日内消除逾期状态的，发行人将采取以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在规定时间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并落实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认可的其他解决方</p>

	案。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428.SH/2280187.IB、184601.SH/2280443.IB
债券简称	22 迪荡 01/22 迪荡投资债 01、22 迪荡 02/22 迪荡投资债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p>1、违约事件：以下事件构成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p> <p>（1）在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p> <p>（2）因发行人触发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条款的约定（如有）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次债券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p> <p>（3）在本次债券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发行人破产申请；</p> <p>（4）本次债券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它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p> <p>2、违约责任：</p> <p>（1）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p> <p>（2）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券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p>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280443.IB

债券简称：22 迪荡投资债 0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2022年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

募集资金总额	11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1 亿元,其中,5.5 亿元用于绍兴市集成电路产业园建设工程,3.5 亿元用于绍兴市城区停车场建设工程,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5.5 亿元用于绍兴市集成电路产业园建设工程,3.5 亿元用于绍兴市城区停车场建设工程,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0.71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71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募投资项目合计已投资 16.01 亿元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
3.6.1 其他用途金额	-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4.1.1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完工
4.1.2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完工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无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7323.SH、196611.SH、197037.SH、253530.SH、253836.SH

债券简称	20 迪投 01、21 迪投 02、21 迪投 03、24 迪投 01、24 迪投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4428.SH、2280187.IB

债券简称	22 迪荡 01、22 迪荡投资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4601.SH、2280443.IB

债券简称	22 迪荡 02、22 迪荡投资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章力铭、傅建龙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7323.SH、196611.SH、197037.SH、253530.SH、253836.SH
债券简称	20迪投01、21迪投02、21迪投03、24迪投01、24迪投02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2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1号楼28F
联系人	杨文生、洪维鑫、纪宇飞
联系电话	021-80108550

债券代码	184428.SH/2280187.IB、184601.SH/2280443.IB
债券简称	22迪荡01/22迪荡投资债01、22迪荡02/22迪荡投资债02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6号国信证券大厦4层
联系人	何畏、赵亮、傅敏珂、吴小雯
联系电话	010-88005385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428.SH/2280187.IB、184601.SH/2280443.IB
债券简称	22迪荡01/22迪荡投资债01、22迪荡02/22迪荡投资债02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398号华盛大厦14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根据解释16号：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发行人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发行人决定于2023年1月1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2023年度财务报表中对2022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2022年1月1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发行人在2022年1月1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

该变更对2022年12月31日及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86,066.53	1,043,296.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886,066.53	1,043,296.99

2、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无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70,124.40	293,599.75	-42.06	主要系发行人归还债务和支付项目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596.20		-	
应收账款	235,580.71	201,101.96	17.14	
预付款项	24,136.17	36,228.91	-33.38	主要系预付拆迁款结转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60,191.69	843,318.07	25.72	
存货	3,649,884.97	3,213,598.63	13.58	
其他流动资产	6,672.99	4,941.66	35.04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0,092.58	-	-	主要系发行人新增对绍兴滨海新区人才发展有限公司的投资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35,501.57	1,307,556.46	2.14	-
投资性房地产	608,249.15	510,168.29	19.23	-
固定资产	29,459.75	46,314.15	-36.39	主要系房屋及建筑物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252,931.88	218,791.62	15.60	-
使用权资产	9,017.20	13,593.54	-33.67	主要系自用房产转出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无形资产	218,784.12	19,922.25	998.19	主要系政府注入砂石开采经营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730.60	8,926.81	9.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54.15	3,367.53	11.4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113.00	106,433.00	42.92	主要系轨道交通项目资本金投入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70,124.40	39,000.00		22.92
存货	3,649,884.97	291,622.66		7.99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投资性房地产	608,249.15	195,762.43	195,762.43	32.18
合计	4,428,258.52	526,385.0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	3,649,884.97	-	291,622.66	借款抵押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43.93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3.88 亿元，收回：18.15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9.66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4.0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3.9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发行人主要从事土地开发整理、基础设施建设和安置房建设业务。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的主要构成为非经营往来款和资金拆借款，即为加快当地的基础设施建设，发行人对有关单位提供的资金支持。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的产生经由发行人有权机构的审批，履行公司必要的内部程序。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	---------	---------

已到回款期限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39.66	100%
合计	39.66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未收回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绍兴市越城区皋埠街道办事处	6.68	15.78	良好	未到期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有序回款	1 年以后
绍兴黄酒小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0	4.00	良好	未到期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有序回款	1 年以后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房屋管理所	-	3.26	良好	未到期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有序回款	1 年以后
绍兴生态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0.02	3.03	良好	未到期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有序回款	1 年以后
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	-	2.67	良好	未到期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有序回款	1 年以后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59.15 亿元和 224.6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5.3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121.25	121.25	53.97%
银行贷款	-	15.60	6.75	64.35	86.70	38.5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82	1.40	7.48	11.70	5.21%
其他有息债务	-	3.00	2.00	0.00	5.00	2.23%
合计	-	19.72	10.15	193.08	224.6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5.4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1.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4.85 亿元，且共有 29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74.96 亿元和 439.5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4.6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121.25	121.25	27.59
银行贷款	-	24.92	10.59	199.28	234.79	53.4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8.50	17.75	21.47	67.72	15.41
其他有息债务	-	10.50	5.00	0.27	15.77	3.59
合计	-	63.92	33.34	342.27	439.53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5.4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1.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4.85 亿元，且共有 29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68,455.26	264,743.46	76.95	主要系公司流动资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金需求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4,270.41	3,542.39	20.55	-
预收款项	825.12	959.61	-14.01	-
合同负债	4,135.45	21,142.43	-80.44	主要系预先收取的工程代建合同款结转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15	0.04	20,990.19	主要系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8,468.18	67,247.81	16.69	-
其他应付款	317,004.83	211,183.61	50.11	主要系发行人与其他公司暂借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0,907.44	395,086.86	31.85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71.80	1,902.82	-80.46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费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2,210,252.86	1,846,225.73	19.72	-
应付债券	1,212,500.00	1,265,000.00	-4.15	-
租赁负债	6,586.85	8,958.61	-26.47	-
递延收益	13.10	16.46	-20.39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941.66	142,448.86	-5.27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5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6.9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25	主要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红	0.25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1	持有中芯集成股票的公允价值下降	-0.01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0.03	主要为罚没收入	0.03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01	主要为行政罚款	0.01	不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6.68	政府补助	6.68	可持续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是	100%	城市建设	162.30	106.85	7.22	0.65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36.38 亿元，净利润为 2.54 亿元，存在较大差异，其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所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12.5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12.2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24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37.41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盖章页)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1,244,014.58	2,935,997,482.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5,962,042.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55,807,136.20	2,011,019,597.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1,361,722.49	362,289,053.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601,916,899.20	8,433,180,742.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498,849,705.66	32,135,986,327.7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729,871.10	49,416,552.26
流动资产合计	51,701,871,392.05	45,927,889,756.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925,794.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355,015,680.44	13,075,564,586.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082,491,510.00	5,101,682,900.00
固定资产	294,597,472.72	463,141,455.04
在建工程	2,529,318,794.98	2,187,916,249.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0,171,986.46	135,935,401.15
无形资产	2,187,841,240.90	199,222,496.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7,306,003.61	89,268,10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541,523.89	33,675,305.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1,130,000.00	1,064,33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296,340,007.13	22,350,736,500.35
资产总计	77,998,211,399.18	68,278,626,256.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84,552,602.12	2,647,434,642.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704,056.53	35,423,912.52
预收款项	8,251,205.35	9,596,082.73
合同负债	41,354,518.67	211,424,337.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1,531.41	434.00
应交税费	784,681,835.37	672,478,063.39
其他应付款	3,170,048,287.20	2,111,836,122.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09,074,373.64	3,950,868,599.66
其他流动负债	3,718,006.06	19,028,190.39
流动负债合计	13,944,476,416.35	9,658,090,385.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102,528,602.06	18,462,257,293.20
应付债券	12,125,000,000.00	12,6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5,868,454.82	89,586,120.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0,993.74	164,55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9,416,570.96	1,424,488,577.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42,944,621.58	32,626,496,545.28
负债合计	49,587,421,037.93	42,284,586,931.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1,729,821.00	281,729,82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29,467,253.05	17,546,114,610.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933,864,972.70	4,162,023,115.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743,914.68	141,743,914.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16,041,789.38	3,862,427,863.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402,847,750.81	25,994,039,325.49
少数股东权益	7,942,61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410,790,361.25	25,994,039,325.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998,211,399.18	68,278,626,256.55

公司负责人：陈冠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恒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8,464,782.17	866,199,235.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30,076,040.20	1,256,508,760.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7,632,867.90	194,001,741.63
其他应收款	8,463,229,639.02	7,677,804,387.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545,643,600.97	20,423,920,668.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2,405,046,930.26	30,418,434,794.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302,680,004.04	10,199,204,209.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52,897,198.71	10,448,777,104.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536,317,000.00	4,302,889,900.00
固定资产	6,485,911.77	8,315,232.45
在建工程	1,601,447,302.90	1,550,131,533.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86,593.99	4,173,187.97
无形资产	2,120,499,373.41	156,565,600.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018,238.98	51,399,29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82,223.19	1,991,808.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1,130,000.00	1,064,33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086,843,846.99	27,787,777,869.28
资产总计	62,491,890,777.25	58,206,212,663.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94,171,284.67	791,293,909.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810,893.76	30,235,079.92
预收款项	2,042,345.66	4,289,144.10
合同负债	41,224,497.92	211,424,337.60
应付职工薪酬	91,531.41	
应交税费	505,697,357.74	464,413,710.83
其他应付款	11,953,614,959.87	6,355,544,950.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84,945,141.64	3,255,550,164.86
其他流动负债	3,710,204.81	19,028,190.39
流动负债合计	15,907,308,217.48	11,131,779,487.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02,903,111.18	9,369,452,480.90
应付债券	12,125,000,000.00	12,6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38,015.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8,097,340.86	1,050,331,213.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06,000,452.04	23,071,921,709.76
负债合计	36,313,308,669.52	34,203,701,197.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1,729,821.00	281,729,82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957,195,821.54	16,685,325,821.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82,818,738.58	3,119,830,105.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743,914.68	141,743,914.68
未分配利润	3,915,093,811.93	3,773,881,802.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178,582,107.73	24,002,511,465.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491,890,777.25	58,206,212,663.40

公司负责人：陈冠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恒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51,629,624.73	2,037,190,287.25
其中：营业收入	2,051,629,624.73	2,037,190,287.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01,559,496.56	2,322,877,461.38
其中：营业成本	1,670,242,917.01	1,650,018,341.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9,468,675.63	93,765,489.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3,048,943.34	149,887,842.91
研发费用	735,093.92	
财务费用	438,063,866.66	429,205,786.67
其中：利息费用	450,533,434.49	483,091,265.81
利息收入	55,106,059.51	93,236,595.31
加：其他收益	667,631,595.01	564,502,331.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913,980.09	17,495,635.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5,794.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90,571.97	-17,867,100.00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39,953.17	-3,622,265.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367,033.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3,552,211.64	274,821,426.96
加：营业外收入	2,646,390.46	1,260,235.68
减：营业外支出	845,410.39	938,784.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353,191.71	275,142,878.24
减：所得税费用	1,579,098.83	-10,120,749.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774,092.88	285,263,627.3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774,092.88	285,263,627.3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613,925.40	285,263,627.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167.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8,158,142.79	1,567,280,952.5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8,158,142.79	1,567,280,952.5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4,409,411.83	1,523,317,729.0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4,409,411.83	1,523,317,729.0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6,251,269.04	43,963,223.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346,251,269.04	43,963,223.4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615,950.09	1,852,544,579.8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55,782.61	1,852,544,579.8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167.4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冠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恒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61,235,202.47	1,145,580,312.94
减：营业成本	883,327,931.15	834,199,581.33
税金及附加	193,441,273.60	33,995,182.2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8,353,593.15	81,534,704.1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94,578,814.51	383,693,549.20
其中：利息费用	298,067,490.42	401,514,703.83
利息收入	27,063,777.93	44,827,381.58
加：其他收益	390,002,368.98	342,552,435.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66,195.02	8,930,698.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5,794.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66,260.00	542,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44,531.67	-3,622,265.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123,882.39	160,560,164.39
加：营业外收入	762,477.47	603,522.21
减：营业外支出	194,849.09	77,607.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691,510.77	161,086,079.57
减：所得税费用	5,479,501.75	-813,01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212,009.02	161,899,091.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212,009.02	161,899,091.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7,011,367.05	1,086,774,650.9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4,458,387.64	1,060,904,180.2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4,458,387.64	1,060,904,180.2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7,447,020.59	25,870,470.6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		

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207,447,020.59	25,870,470.65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799,358.03	1,248,673,741.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冠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恒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6,550,582.88	1,167,219,895.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44.04	128,920,798.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3,417,911.15	4,480,392,25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9,975,338.07	5,776,532,952.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6,907,204.98	3,974,449,098.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73,497.01	27,020,01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9,561,781.20	166,602,872.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5,691,147.57	5,807,213,36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7,933,630.76	9,975,285,35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637,958,292.69	-4,198,752,407.04

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72,399.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988,185.96	17,495,635.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6,305.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52,509.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99,401.15	17,495,635.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7,813,918.09	858,396,43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20,257,693.99	1,093,890,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800,000.00	1,064,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4,871,612.08	3,016,617,03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2,872,210.93	-2,999,121,402.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17,397,000.00	17,955,881,698.4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17,397,000.00	17,955,881,698.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07,747,211.04	13,947,919,682.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1,059,775.06	1,961,230,940.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12,977.85	70,693,840.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51,319,963.95	15,979,844,462.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6,077,036.05	1,976,037,235.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4,753,467.57	-5,221,836,574.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5,997,482.15	7,767,834,056.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1,244,014.58	2,545,997,482.15

公司负责人：陈冠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恒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1,759,275.51	739,893,732.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403,690.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4,167,768.17	4,742,890,47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5,927,043.68	5,581,187,899.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7,237,539.03	1,875,918,089.4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37,431.40	15,719,120.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057,857.11	99,997,148.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2,891,098.92	3,979,327,62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9,423,926.46	5,970,961,98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6,503,117.22	-389,774,083.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53,097.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40,400.89	8,930,698.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93,498.44	8,930,698.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57,408.03	394,906,906.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800,000.00	1,064,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257,408.03	1,459,236,906.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963,909.59	-1,450,306,207.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9,500,000.00	10,83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147,650.56	2,054,634,365.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5,647,650.56	12,889,634,365.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51,719,834.99	12,369,894,728.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2,659,980.20	1,384,571,470.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41,496.12	41,437,222.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7,921,311.31	13,795,903,421.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2,273,660.75	-906,269,056.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34,453.12	-2,746,349,346.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199,235.29	3,222,548,581.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464,782.17	476,199,235.29

公司负责人：陈冠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恒

